

#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---

##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《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 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函

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送的《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。作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，针对问询函中所涉及的情况，经核实现回复如下：

截止目前，我委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：实际控制人变更、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